

## 39/70. 审查部队派遣国政府费用偿还率

大会,

回顾其第二十九届会议于1974年11月29日作出的决定, 其中规定对部队派遣国政府派在联合国紧急部队和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服务的军队薪津自1973年10月25日起适用的标准偿还率,<sup>33</sup> 并回顾其1977年12月2日第32/416号决定, 其中修订了此种费用偿还率, 自1977年10月25日起适用,

又回顾其第三十届会议于1975年12月15日作出的决定, 其中核准按个人被服、用具和装备的折旧因素偿付部队派遣国的原则,<sup>34</sup> 并回顾秘书长提交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的有关报告, 其中规定自1973年10月25日起适用的此项费用偿还率,<sup>35</sup>

并回顾其1978年4月21日第S-8/2号决议, 其中对派遣部队参加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国家政府采用对联合国紧急部队和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生效的同样标准费用偿还率,

还回顾其1980年12月1日第35/44号决议, 其中再次修订此种偿还率, 自1980年12月1日起对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适用, 自1980年12月19日起对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适用,

注意到各方关切部队费用逐步增长, 对现行标准费用偿还率实际上造成了不利的影响,

请秘书长同派遣部队参加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国家以及其他关心此事的国家协商, 审查现行的标准费用偿还率, 以期确保部队派遣国政府得到公平的费用偿还率, 并就此事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4年12月13日

第98次全体会议

<sup>33</sup>同上, 《第二十九届会议, 补编第31号》(A/9631和Corr. 2), 英文本第140页, 项目84。

<sup>34</sup>同上, 《第三十届会议, 补编第34号》(A/10034), 英文本第148页, 项目107。

<sup>35</sup>A/31/288。

## 39/71.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经费的筹措

A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经费筹措问题的报告<sup>36</sup>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sup>37</sup>

考虑到安全理事会1978年3月19日第425(1978)号和第426(1978)号、1978年5月3日第427(1978)号、1978年9月18日第434(1978)号、1979年1月19日第444(1979)号、1979年6月14日第450(1979)号、1979年12月19日第459(1979)号、1980年6月17日第474(1980)号、1980年12月17日第483(1980)号、1981年6月19日第488(1981)号、1981年12月18日第498(1981)号、1982年2月25日第501(1982)号、1982年6月18日第511(1982)号、1982年8月17日第519(1982)号、1982年10月18日第523(1982)号、1983年1月18日第529(1983)号、1983年7月18日第536(1983)号、1983年10月18日第538(1983)号、1984年4月19日第549(1984)号和1984年10月12日第555(1984)号决议,

回顾其1978年4月21日第S-8/2号、1978年11月3日第33/14号、1979年12月17日第34/9B号、1980年12月1日第35/44号、1980年12月10日第35/115A号、1981年12月16日第36/138A号、1982年3月19日第36/138C号、1982年12月17日第37/127A号和1983年12月5日第38/38A号决议,

重申其过去决定, 为了应付此种行动所引起的支出, 需要采取与应付联合国经常预算支出不同的程序,

考虑到对于维持和平行动所涉的巨大支出, 经济上比较发达的国家可以提供较多的捐助, 而经济上比较不发达的国家提供捐助的能力则较为有限,

考虑到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对于按照《联合

<sup>36</sup>A/39/650。

<sup>37</sup>A/39/685。